

南昌大学 2020 年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 申请办法

为培养合格的海外中文教师，促进各国中文教育的发展，孔子学院总部继续设立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孔子学院、独立设置的孔子课堂、部分汉语考试考点、外国高校汉语师范/中文院系、国外有关中文教学行业组织、中国驻外使（领）馆等（以下简称推荐机构）可推荐优秀学生和在职中文教师到我校进行为期一学期或一学年的汉语语言或汉语国际教育等专业课程进修。

南昌大学是国家“双一流”计划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是江西省唯一的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高校，是教育部与江西省部省合建高校，是江西省高水平大学整体建设高校。学校地处江西省省会南昌市，拥有前湖、青山湖、东湖、鄱阳湖 4 个校区，其中前湖主校区占地面积 4321 亩，校舍建筑面积 150 万平方米，校园设施完备，风景秀丽。作为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接收院校之一，南昌大学欢迎世界各地的留学生来校学习。2020 年南昌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办法如下：

一、资助对象

1. 非中国籍人士；
2. 身心健康，品学兼优；
3. 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
4. 年龄为 16-35 周岁（统一以 2020 年 9 月 1 日计）。在职中文教师放宽至 45 周岁。

二、我校可接收的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

1. 一学年研修生

2020年9月入学，资助期限为11个月。不录取在华留学生。汉语国际教育方向，汉语考试成绩须达到HSK（三级）270分，具有HSKK成绩；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中国哲学等方向，汉语考试成绩须达到HSK（四级）180分、HSKK（中级）60分；汉语研修方向，汉语考试成绩须达到HSK（三级）210分，提供HSKK成绩者优先。

2. 一学期研修生

2020年9月、2021年3月入学，资助期限为5个月。不录取护照上有X1、X2签证者。汉语国际教育、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中国哲学等方向，汉语考试成绩须达到HSK（三级）180分，具有HSKK成绩。

3. 四周研修生

2020年7月或12月入学，资助期限为4周。不录取护照上有X1、X2签证者。中医、太极文化、汉语言+中国家庭体验、孔子学院专项四周生方向，具有HSK成绩。可由孔子学院组团进行报名，并事先联系我校确定在华学习计划，提前报总部审批，每团10-15人。

三、申请流程

2020年3月1日起，申请者可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报名网站（cis.chinese.cn）申请孔子学院奖学金。

1. 登录孔子学院奖学金网站，查询推荐机构与接收院校；在线填写、提交《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表》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的电子扫描件，同时关注申请进程、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

2. 推荐机构负责按招生要求审核属地申请者资格及申请材料，为申请者出具推荐信并完成在线推荐。

3. 在各类汉语桥比赛中获得2020年度“孔子学院奖学金证书”者，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网站，凭奖

学金证书向我校提交申请材料。如有问题，请邮件咨询：
chinesebridge@hanban.org。

4. 南昌大学按照招生要求审核申请资料，并向孔子学院总部提交预录取人选。

5. 孔子学院总部委托专家组集中评审：根据 HSK、HSKK 考分和级别，兼顾国别等因素择优资助，约于入学前 3 个月完成奖学金评审工作，公布评审结果。

6. 奖学金获得者与我校确认留学意向，办理来华留学手续，在线打印获奖证书。我校将录取材料寄达推荐机构。

7. 按我校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

四、截止日期（以北京时间为准）：

1. 7 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 4 月 10 日，推荐机构、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 4 月 20 日；

2. 9 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 5 月 10 日，推荐机构、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 5 月 20 日；

3. 12 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 9 月 10 日，推荐机构、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 9 月 20 日；

4. 2021 年 3 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 11 月 10 日，推荐机构、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 11 月 20 日。

五、其它

1. 申请者须了解我校的具体招生条件及报名截止时间，按照相关规定提交申请材料。申请材料不完整或不符合招生条件的，概不受理。申请材料弄虚作假，一经查实，申请资格将被取消。

2. 未按时报到、入学体检不合格、中途退学、休学者，取消奖学金资格。

六、联系方式

1. 南昌大学国际事务部汉语国际推广办公室

邮箱: wjsong@ncu.edu.cn

电话: +86 791 83968332

2. 孔子学院总部考试与奖学金处

电子信箱: scholarships@hanban.org

电话: +86-10-58595727

七、附件

1.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 资助内容及标准
2.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 申请材料清单



南昌大学前湖校区大门

附件 1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

资助内容及标准

奖学金资助内容包括：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和综合医疗保险费。

1. 学费由接收院校统筹用于奖学金生的培养与管理，开展文化活动的，组织参加汉语考试。学费不包含教材费和旅游景点门票。

2. 住宿费由接收院校统筹使用，为学生提供免费宿舍，一般为双人间；经奖学金生申请、接收院校批准，选择校外住宿者，由学校按月或季度发放住宿费，标准为 700 元人民币/月。

3. 生活费由接收院校按月发放。本科生、一学年和一学期研修生标准为 2500 元人民币/月；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生为 3000 元人民币/月。

奖学金生按接收院校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否则取消奖学金资格。当月 15 日（含 15 日）前到校注册者，当月发放全额生活费；15 日以后注册者，当月发放半月生活费。

奖学金生在学期间（不含寒暑假）因个人原因离开中国时间超过 15 天者，停发离华期间生活费。

奖学金生因个人原因休学、退学或受接收院校纪律处分者，停发自休学、退学或接到处分通知之日起的生活费。

毕（结）业生的生活费发放至学校确定的毕（结）业日期后的半个月。

4. 综合医疗保险费参照中国教育部来华留学有关规定执行，由接收院校统一购买。四周研修生标准为 160 元人民币/人，一学期研修生为 400 元人民币/人，一学年以上标准为 800 元人民币/年/人。



校园风光

附件 2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孔子学院奖学金)

申请材料清单

一、与所有申请者有关的证明材料

1.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
2. HSK、HSK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扫描件。
3. 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

二、与学历生有关的证明材料

4. 提供最高学历证明（毕业预期证明）和在校学习成绩单。
5.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须提供两名副教授以上职称导师的推荐信。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者优先资助。

三、在职中文教师须附上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四、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须提交在华监护人署名的委托证明文件。

五、申请者还须提供正规医院出具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有效期 6 个月）。



图书馆





校园夜景



我校留学生荣获江西省 2019 年外国留学生汉语大赛第一名



我校留学生汉语协会开展中国文化活动



我校孔子学院奖学金生赴泰山文化体验



我校孔子学院奖学金生赴福州文化体验



我校留学生参加学校运动会



南昌大学国际文化节



南昌大学国际文化节



南昌大学国际文化节



南昌大学国际文化节